

证券代码：430521

证券简称：康捷医疗

主办券商：金元证券

苏州康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股票定向发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苏州康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2 年 5 月 26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苏州康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等相关议案。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30 日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报送了定向发行申请文件。全国股转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31 日向公司出具了《受理通知书》（编号：DF20220531001），公司报送的股票定向发行申请文件经审查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的相关要求，现予受理。

全国股转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0 日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对苏州康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函【2022】1840 号）（以下简称“无异议函”）。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6 日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股票发行事宜期限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有效期延长至 2023 年 8 月 4 日。并于 2023 年 5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了《苏州康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

二、公司终止本次发行的原因

上述股票定向发行相关公告披露后，公司积极推进相关后续事宜，但由于受新冠疫情影响及国内外宏观经济环境等影响，截至无异议函到期日，本次发行全部拟发行对象的认购资金无法到位。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相关规定，无异议函有效期为十二个月，发行人取得无异议函后，应当在十二个月内完成缴款验资。发行人在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无异议函有效期截止日前未完成缴款验资的，本次股票发行自动终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定向发行的无异议函有效期已到期，本次股票定向发行自动终止。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票终止发行不涉及违约赔付问题，不涉及向认购对象退还认购款项事宜，本次股票的终止发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进行。

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康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9日